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9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5日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9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欧阳永跃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为82人，2023年8月3日至2023年8月14日，经公司内部公示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82人。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3名激励对象因资金筹集等原因主动放弃激励资格以及部分激励对象考虑个人资金筹集等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或登记前，激励对象离职、主动放弃或因认购资金不足等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减少）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做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减少）的限制性股票直接调减、调整到预留部分或者重新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为此，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拟向上述激励对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将调整至预留部分，部分限制性股票将作废。经过调整后，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82人调整为78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由138.15万

股调整为122.625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13.15万股调整为98.100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5.00万股调整为24.5250万股。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上述调整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调整之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内容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以2023年9月8日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7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98.1000万股，授予价格为26.75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1日